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S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有關涉及發行代價股份收購設備的
須予披露交易
的最新進展公告**

茲提述(a)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xtra Blossom Holdings Limited(「買方」)與Moon Skyline SPC(為及代表SP1-8029行事)(「賣方A」)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A」)，內容有關買賣加密貨幣開採設備；及(ii)買方與Mindfulness Venture Fund I, L.P.(「賣方B」)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B」，連同買賣協議A統稱「該等買賣協議」)，內容有關買賣加密貨幣開採設備；及(b)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就買賣協議B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的補充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i)該等買賣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ii)所有設備已向買方交付，而買方已信納設備的驗收結果；及(iii)代價股份A已配發及發行予賣方A，而代價股份B已配發及發行予賣方B。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公司(i)緊接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A及代價股份B前；及(ii)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A及代價股份B後的股權架構列載如下：

股東	緊接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A 及代價股份B前		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A 及代價股份B後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1,435,009,040	66.08%	1,435,009,040	62.82%
賣方A	—	—	55,249,000	2.42%
賣方B	—	—	57,273,768	2.51%
其他公眾股東	<u>736,722,960</u>	<u>33.92%</u>	<u>736,722,960</u>	<u>32.25%</u>
總計	<u>2,171,732,000</u>	<u>100%</u>	<u>2,284,254,768</u>	<u>100%</u>

附註：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及周焯華先生分別實益擁有50%及50%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鄭丁港先生及周焯華先生均被視為於由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之1,435,009,0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鄭美程女士及呂文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詹嘉淳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發行人之資料，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登載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及刊登於本公司指定網站<http://www.sun8029.com/>。